

公募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划分方法与说明

为有效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我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将合适的产品卖给合适的投资人”原则，对公司旗下公募基金的适当性风险等级进行审慎评估和定期更新。未来，我司还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和公募基金行业的发展情况，调整和优化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评价方法。

一、一般规则说明

1、评价频率

在基金产品募集发行前，必须对拟募集的产品进行风险评价；基金产品成立后，至少每年更新适当性风险评级。

2、评价依据

主要依据产品的投资方向、投资范围、流动性、杠杆情况、产品结构复杂性、估值政策等方面，对产品风险进行评价，以保证评价的客观性和一致性。但是，如果遇突发或意外事项，或者出现新的风险因素，引起或可能引起产品风险等级上升，必须根据有关事项或风险因素，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对产品风险等级进行更新。

3、产品风险评价分类

本评价方法将基金产品风险水平由低至高依次分为五个档次：低风险（R1）、中低风险（R2）、中风险（R3）、中高风险（R4）、高风险（R5）。

二、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标准

风险等级	产品结构	过往业绩及净值的历史波动率	投资标的	估值政策	杠杆比例
R1 低风险	简单	低	流动性好，不投资于衍生品	清晰	不超过监管规定标准
R2 中低风险	简单	较低	流动性较好，投资衍生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	清晰	不超过监管规定标准
R3 中风险	较简单	较高	流动性较好，投资衍生品以对冲为目的	清晰	不超过监管规定标准

R4 中高风险	较复杂	高	流动性较差	较清晰	一倍（不含）以上，三倍（不含）以下
R5 高风险	复杂	很高	流动性差	不清晰	三倍以上

三、基金产品风险评级参考

根据基金风险等级评价标准，各类型基金的适当性风险评级参考如下表。

风险等级	产品类型参考
R1 低风险	1、货币市场型基金 2、短期纯债基金（主要投资于剩余期限不超过 397 天的利率债和信用评级在 AA 及以上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
R2 中低风险	1、普通债券型基金 2、债券型 FOF（投资可转债基金为主的债券型 FOF 除外）
R3 中风险	股票型基金（包括指数基金、ETF 和指数增强基金）、混合基金、可转债基金、股票型 FOF、混合型 FOF、投资可转债基金为主的债券型 FOF
R4 中高风险	科创板基金、另类投资基金（主要投资大宗商品、期货、黄金、石油等的基金）
R5 高风险	杠杆基金（如杠杆 ETF 等）、 未来主要投资于其他流动性低、风险较高的创新型基金